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4月07日至2026年07月06日止。

第 8035599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8月14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铁岭市锦鸿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

地 址 辽宁省铁岭市新城區黃山路51-2号1号門市

代理机构 北京金灝騰國際知識產權代理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计算机程序（可下载软件）；可下载的计算机应用软件；电子出版物（可下载）；可下载的计算机程序；可下载的手机应用软件；可下载手机图像；计算机软件应用程序（可下载）；用于虚拟环境的可下载应用软件；已录制的或可下载的计算机软件平台；深度学习领域用于数据收集、分析和整理的可下载计算机软件